

科学技术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废止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有关文件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7_A7_91_E5_AD_A6_E6_8A_80_E6_c80_322157.htm 科学技术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废止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有关文件的通知（国科发政字〔2006〕150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下列有关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的文件予以废止：原国家科委、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若干问题的规定 的通知》（国科发政字[1997]326号）；科技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若干问题的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国科发政字[1998]171号）；科技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入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科发政字[1999]351号）；科技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国科发政字[2000]255号）。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